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桃園市政府 書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: 林秀英

電話: 3322101分機\*7356

電子信箱:14205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12月10日 發文字號:府人給字第1070309080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(1070309080\_Attach01.pdf)

主旨:有關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與新光人壽保險公司簽訂 108年「公務人員團體保險自費投保專案」並委由精聯保 險經紀人公司負責推廣及服務一案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參 考運用。

說明:依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107年12月5日全公協字第10 71003800號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: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: 電2018-12-1文 08:19:57章

CO 5\_人事:107/12/11 08:47

第1頁,共1頁